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月17日上午11点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临时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全体监事。全体监事共3人，均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出售医疗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将公司持有的山东瑞高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什邡第二医院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宿迁市洋河人民医院有限公司90%股权出售给关联方上海嘉愈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中民嘉业投资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登载的《关于公司出售医疗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表决结果：同意：3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医院股权购买协议〉的议案》

根据本次交易的安排，监事会同意公司与中民嘉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嘉愈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医院股权购买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3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 月 18 日